

证券代码：831152

证券简称：昆工科技

公告编号：2023-181

昆明理工恒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10月26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10月23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郭忠诚先生
- 6.会议列席人员：全体监事、董事会秘书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董事会的召集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9人。

董事冯晓元、刘杨、黄峰、孙加林、李红斌因公务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

1.议案内容：

公司按相关要求编制了《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

了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http://www.bse.cn/>）披露的《昆明理工恒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18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关联董事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中国证监会发布《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北交所修订《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1 号—独立董事》，公司拟对《公司章程》的相关内容进行修订，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http://www.bse.cn/>）披露的《昆明理工恒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3-184）及《昆明理工恒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公告编号：2023-18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关联董事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中国证监会发布《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北交所修订《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1 号—独立董事》，公司结合有关规定修改公司制度，具体如下：

编号	子议案内容
3.1	《董事会议事规则》
3.2	《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3.3	《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3.4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3.5	《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3.6	《承诺管理制度》
3.7	《利润分配管理制度》
3.8	《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 (<http://www.bse.cn/>) 披露的《昆明理工恒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 2023-186)、《昆明理工恒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公告编号: 2023-187)、《昆明理工恒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公告编号: 2023-188)、《昆明理工恒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公告编号: 2023-189)、《昆明理工恒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公告编号: 2023-190)、《昆明理工恒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承诺管理制度》(公告编号: 2023-191)、《昆明理工恒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公告编号: 2023-192)、《昆明理工恒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告编号: 2023-193)。

出席会议的董事对拟修订的公司制度进行逐项表决, 表决结果如下:

3.1 《董事会议事规则》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9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3.2 《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9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3.3 《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9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3.4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9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3.5 《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9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3.6《承诺管理制度》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7《利润分配管理制度》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8《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关联董事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中国证监会发布《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北交所修订《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1 号—独立董事》，公司拟结合有关规定修改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制度，具体如下：

编号	子议案内容
4.1	《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
4.2	《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
4.3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
4.4	《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http://www.bse.cn/>）披露的《昆明理工恒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3-194）、《昆明理工恒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3-195）、《昆明理工恒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3-196）、《昆明理工恒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3-197）。

出席会议的董事对拟修订的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制度进行逐项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4.1《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2《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3《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4《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关联董事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制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中国证监会发布《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北交所修订《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1 号—独立董事》，公司根据有关规定，制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http://www.bse.cn/>）披露的《昆明理工恒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公告编号：2023-19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关联董事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有关规定，公司结合实际，修改《内部审计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

(<http://www.bse.cn/>)披露的《昆明理工恒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制度》
(公告编号：2023-19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关联董事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规范公司运作，提高公司年度报告信息披露的质量，公司结合有关规定修改《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http://www.bse.cn/>)披露的《昆明理工恒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公告编号：2023-20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关联董事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资金安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专户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人民西路支行(账号 471120100200117935)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滚动管理。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品种是“七天通知存款”，该产品满足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可以保障投资本金安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行使相关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财务负责人负责具体组织实施及办理相关事宜。现金管理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自该笔募集资金使用完毕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 (<http://www.bse.cn/>) 披露的《昆明理工恒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公告》(公告编号: 2023-201)。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9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无关联董事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3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定于 2023 年 11 月 14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3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二、三,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 (<http://www.bse.cn/>) 披露的《昆明理工恒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公告编号: 2023-202)。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9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无关联董事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昆明理工恒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文件》;

(二)《昆明理工恒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昆明理工恒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0 月 27 日